

# 我等不到 世界变老

i can not

wait until  
the end of  
the world

李润 / 著  
LI RUN WORKS



等不到世界变老  
请你做我的新娘

天涯网友  
疯狂追捧  
百万点击  
感动万千读者

/ 80后文艺男半自传小说 / 八篇秘密日记打乱生活  
颠覆九把刀的才情 / 遗失生命中的 Angle /

一对 / 一双人 / 是虚幻的期待 / 还是一生的期许 / 走过青春 / 路过伤城 / 到达辉煌彼岸

014041173

1247.57  
3400

世我  
界等  
变不  
老到

i can not  
wait until  
the end of  
the world

李润  
/著  
LI  
RUN  
WORKS



北航

C1729462

124757

2409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BAT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我等不到世界变老 / 李润著. — 南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 
2014.3  
ISBN 978-7-5500-0159-6

I. ①我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28737号

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
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九楼 邮编: 330038  
电话 0791-86895108 (发行热线) 0791-86894790 (编辑热线)  
网址 <http://www.bhzwy.com>  
E-mail [bhz@bhzwy.com](mailto:bhz@bhzwy.com)

书名 我等不到世界变老  
作者 李润  
出版人 姚雪雪  
出品统筹 柯利明 林苑中  
特约监制 梁艳  
责任编辑 张越 程玥  
特约策划 张昕  
特约编辑 张昕 何源  
封面设计 粉粉猫  
封面摄影 蝴蝶  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 
印 刷 三河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 
开 本 1/16 710mm × 980mm  
印 张 18.75  
字 数 175千字  
版 次 2014年4月第1版  
印 次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  
定 价 29.80元  
ISBN 978-7-5500-0159-6

---

赣版权登字: 05-2014-26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谨以此书献给远在天堂的 *Christina*，愿你安息。

在不好的时候努力地让自己快乐起来，是每个人都应该具备的品质。但有时，我们却会因为一些小事而感到沮丧、失落，甚至绝望。这时，不妨尝试一下“感恩日记”，它可以帮助你发现生活中的美好，让你重新找回自信和快乐。

高一开学的第一天，班主任王老师就给我布置了一项作业：每天写一篇“感恩日记”，记录下自己生活中遇到的每一个让你感到感激的人或事。起初，我并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写，但想起班主任的话：“感恩，就是感谢那些曾经帮助过你，给你带来快乐和温暖的人。”于是，我便开始着手整理自己的记忆，寻找那些值得感谢的人。

1  
感恩父母  
感恩父母，首先要感谢的是我的父母。他们给予了我生命，让我能够在这个世界上生存。但最令我感动的还是我的母亲。洪霞是个丑女，但她的母亲却非常美丽，而且她自己也很美丽。

洪霞喜欢我，全班都知道。洪霞喜欢我，只有我自己知道。洪霞是全班男生讥笑的对象。洪霞是全班男生意淫的对象。很不巧，无论他们议论起谁，都会牵扯到我。

我一直不太清楚她们喜欢我的原因，因为我不算帅，学习也不好，性格古怪随性。如果非要找一个优点的话，我的篮球打得还算可以。

如果说我是富二代，那不可能，因为那人分给老妈的一半财产，已经让老妈的新男友输得差不多了，我曾和那个男人大打一架，差点儿动了刀子。

老妈在关键的时候，会用上她的杀伤性武器，那就是哭。我最怕她哭，因为从那人离开她的那天起，我就对她说过，妈，不要再哭了。

我怕死吗？我觉得我真的不怕。

对我来说，活着的意义仅为活着，吃饭，睡觉，然后按着常规去上学，考大学，工作，结婚，离婚，再婚，到去世。

所以我这样一个男生，有什么值得她们喜欢？

2

一个课间休息的午后，我收到一封情书，是洪霞给的。

洪霞真的很丑，体型肥大，头却很小，并且满脑门子上长满了青翠欲滴的脓疱。当她满脸羞红地把一个信封塞给我的时候，我的大脑还没从窗外那满园艳红的枫叶身上回过神来。

我傻痴痴地接过，洪霞低下头，十分扭捏地抠着她脑门上的脓疱，说：“回去再看。”说完扭头跑走。

那是一个粉红色的信封，上面还系着一个红色的蝴蝶结，几个歪歪扭扭的钢笔字“丁一白亲启”赫然写在中间，并且我发誓至少喷了三毫升香水。

我当即明白，情书！

我又惊又气，想不到我第一次收到情书，居然是丑女洪霞给的。

我当即喝道：“洪霞，你给我站住。”

还没跑远的洪霞听到，戛然立定，身子有点儿颤抖，我理解，她很激动，可是我更激动！

洪霞扭过身来，脸更红了，衬托得那几颗脓疱像花蕾上的露珠，闪闪发亮，双手在那儿搓啊搓，那一刻像极了一个怀春的少女。

我像吃了颗苍蝇似的恶心，而且还是在全班众目睽睽下吃的。

“这是什么啊？嗯？”我将那封信朝洪霞的方向狠狠地砸去。

洪霞明显被这突如其来的一板砖砸坏了，小眼睛睁得像个受惊的孩子，猛然哇的一声大哭，捡起信，飞也似的跑了。

全班哄堂大笑，而且在我扭脸的时候，看到兰霞也轻轻地笑了。

兰霞真的很美，身材高挑，皮肤白净，喜欢穿白衬衫，牛仔裤，匡威鞋。

她喜欢将满头长发系成一个高高的马尾，露出光洁的额头，所以我一直觉得她像杂志上的模特。

兰霞不爱言谈，待人冷淡，不过她学习非常好。

她是我们的英文课代表，所以她每天都会来收我的作业本，这也是我唯一和她有交集的事情。

我喜欢她的模样，但我讨厌她的高傲。

她喜欢我，我从她的眼神中就能看出来，但同时我也看出她讨厌我的顽劣。

“丁一白，你的卷子写完没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那你什么时候写完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兰霞轻轻叹口气：“你这样还想不想考大学了。”

“嘿，怪了，我考不考大学与你何干，难不成你要帮我补习？”我斜着眼，用她讨厌的坏笑看着她。

兰霞的脸红了红，扭头走人。

没走两步，她转回来，对我说：“以后，每周末，我会抽一天帮你补习。”

留下我，莫名其妙。

### 3

洪霞好几天没来上课，有人说她病了，其实大家都知道，她是心病。

兰霞却真的来帮我补课了。

周六下午两点，她准时按响我家的门铃。

我顶着个鸡窝头就打开了门，兰霞轻轻地笑了笑，走进来说：“猜你就在睡觉，懒猪。”

我愣了，不敢相信她是真的来帮我补课的。

老妈像只大蝴蝶一样飞过来：“哟，谁家的闺女？”

兰霞礼貌地微笑说：“阿姨好，我是丁一白的同学兰霞，来帮他补习英语。”

我想老妈比我更莫名其妙，她闪烁了一下眼神，然后笑道：“好啊，兰霞。

那我去给你洗苹果。”

兰霞扭头看着发傻的我：“难道不给兰老师让个座？”

我想，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爱情？浪费自己的大好时间跑来给一个不可雕的朽木上课？

我把兰霞让在我的电脑桌前，自己另外搬了把凳子坐在边上。兰霞很认真地掏出笔记、课本，从第一课开始，一字一句地教着。

老妈不时地在门口走来走去，我知道她很怀疑，其实我更怀疑。

只有兰霞很平静，她像完成她的工作，耐心地、平和地讲着各种词汇和语法。

我甚至相信，她是真的来帮我考大学的。

兰霞走后，老娘对我说：“小小年纪，别搞对象。”

我心想，我不搞对象，好像对象在搞我。

4

世界上传播速度最快的是什么？光？非也！世界上传播速度最快的是八卦婆嘴里的流言。

一个月后兰霞帮我辅导的事就被同学们知道了，包括洪霞。

洪霞遇到我，低头走过，带着一股仇恨的气息。

其实洪霞长得丑，并不是她的错。可是生为丑女，她犯了最不能饶恕的两个错误，一是学习差，二是八卦。

她最大的爱好，第一就是在课堂上打呼噜，第二就是围着一群女生东家长西家短地八卦。

我知道她是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的心理，所以关于我和兰霞的流言，经过她的夸大，已经传得沸沸扬扬，最严重的版本说，兰霞为我流过产。

我曾拦住洪霞问道：“难道你看见了？”

洪霞翻着她的小眼，愤愤地说：“要想人不知，除非己莫为！”

我问兰霞：“你怕吗？”

兰霞一笑：“怕什么？”

“好吧，你不怕我更不怕。”

每周末，兰霞依然不卑不亢地来帮我补习。

老妈的脸越来越黑，不过她热衷的麻将显然比我更重要，所以大部分的周末，我是找不到她的。

## 5

又是一个周六的下午。

兰霞一如既往地来帮我补课，不得不承认，经过她两个月的辅导，我的成绩还真有所提高，当然还有我们的关系，我好像没那么讨厌她了。

我喜欢闻她头发上淡淡的薄荷味道。

我喜欢听她低声细语的声音。

我喜欢看她不经意间的微笑。

她问我：“丁一白，你的理想是什么？”

我懒懒地说：“没有。”

她有点儿惊异：“你没有理想？”

我没有回答。

她淡淡地说：“一白，你都快二十岁了，不能再这样混了，不然以后怎么办？”

我说：“等下，我上个厕所。”

等我回来的时候，我差点儿昏过去，我电脑正赫然放着A片。

兰霞慌乱地想关掉，一不小心反倒点了全屏播放，我冲上去按下电源。

兰霞结巴地说：“我以为是学习教程。”

我恨自己为了保密故意把A片名字改成《英文口语》，结果弄巧成拙。

半晌，她问：“你平时都看这个？”

我说：“打篮球、打游戏、打飞机，是我的三大爱好。”

兰霞站起来：“你真流氓。”

我说：“那你跑来我家做什么？”

兰霞起身往外走，脸很红。

我突然拉住她，一下把她抱在怀里。

她没有反抗，脸更红了，我情不自禁地吻了她。

那是我第一次吻一个女生，我没想到那么甜美，像一下坠入了迷雾。

6

我想我大概喜欢上了兰霞。

但我不知道我是不是更喜欢她的吻。

我突然学会了所谓的浪漫，比如在她放学的路上，我会突然出现给她一个蛋糕。

因为兰霞很喜欢吃甜品，我会十分钟之内跑两公里去街口那家甜品店买她最爱的抹茶蛋糕。

兰霞爱上我了，女人，真的很简单。

我会在她吃完蛋糕后，深深地吻她，她嘴里甜甜的蛋糕余味让我欲罢不能。

我每天都在盼望放学的铃声快点儿敲响。

终于，在2003年的春天，一个难忘的下午，我带着兰霞来到我们的约会地——小镜湖，我解开了兰霞的衣扣。

兰霞闭着眼，一直在颤抖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真正看到一个女人的身体，像一座完美的白玉瓷器。

我的手指轻轻滑过她的每寸肌肤，那一刻我忘记了时间，忘记了空间，忘记了代价或者原则。

当我莽莽撞撞折腾了半天进入到她身体里的时候，我听到她痛苦的一声呻吟。

我真的有点儿害怕，但更多的是激动，我热血上涌，我浑身颤抖，我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，满脑子全是迷幻、迷幻、迷幻！

当一切结束后，我们匆忙穿好衣服。我傻傻地坐在一边，而兰霞轻轻地整

理着头发，一眼也不敢看我。

我抱紧她，第一次说了我爱你。

我终于明白，原来一个男人只有在对不起一个女人的时候，才会说出这三个字。

## 7

我想方设法找机会和兰霞做爱。

我有点儿明白，为什么那人当初会为了那个小秘书毅然抛妻弃子。

说男人是下半身思考的动物原来是有道理的。

有人说，爱一个人就要爱她的灵魂。

我看不见兰霞的灵魂，我看到的是她青春的肉体。

半年后，兰霞突然沉重地对我说她可能怀孕了，我吓坏了。

然后她一直哭，哭得我心烦意乱、束手无措，没想到洪霞的预言真的实现了。

我不敢相信，如果这件事传出去会有多么可怕。

尤其对兰霞，一直清高的兰霞。

许久，兰霞说：“还是找个郊区的小医院做了吧。”

第二天我陪着兰霞去了医院，医生看我的眼神充然了厌恶。

手术进行得很快，可是在外面等候的我，像等了一个世纪。

我扶着虚弱的兰霞从手术室里出来的时候，洪霞像从地里冒出来似的出现在医院大厅收费处。

我们三个同时愣了片刻，我的头“嗡”的一声。

洪霞扭身往外走，我叫道：“洪霞，你给我站住。”

洪霞撒腿就跑。

我看不见兰霞的脸一灰，晕了过去。

毫无疑问，洪霞找到了报复的武器。第二天，我进教室的时候，全班看我

的眼神都不一样了。

兰霞向家人撒谎说，同学家人出事，她去做伴。其实她躺在我找的一间旅馆里面。

我不知道如何面对这件事情，我出奇地害怕。

我恨洪霞。

8

兰霞的家人最终知道了。

当我提着打包回来的一份鸡汤回到小旅馆，兰霞不见了，一个穿着青灰色中山装的男人坐在那张床上。

“你就是丁一白？”

那个男人恶狠狠地冲上来抓住我的领口。

我知道，这个人一定是兰霞的父亲。

那个人劈脸就给了我一个耳光。我印象中，第一次如此结实地挨了一记耳光。

我没有还手，因为我已经蒙了。餐盒落地，溅了一地的汤汁像我的心，四分五裂。

“对不起。”我低声说。

“对不起？对不起就完了？我告诉你，丁一白，你信不信我把您送进监狱。”  
男的那双藏在黑框眼镜后面的眼睛快喷出火来了。

我没有说话，我知道一定是洪霞告发的。我咬着牙，攥紧拳头。

男人不停地骂。

我问：“兰霞呢？”

“兰霞？你还有脸见她？我会给她转学的，我告诉你，丁一白，以后你再敢纠缠我们兰霞，我打断你的狗腿。”

我说：“叔叔，我是爱兰霞的。”

“你放屁！”兰霞的父亲厉声打断，“你有什么资格说爱？你看看你这副

模样，你配得上我们兰霞吗？兰霞以后肯定上名牌大学，你呢，你撒泡尿照照！”

他不停地骂，我突然觉得，原来爱情真的很残忍，就像一把双刃剑，互相伤害，然后体无完肤。就像我老爸、老妈，以及老爸的那些女人、老妈的那些男人。

“这件事就到此为止，我不希望再看到你，你滚吧。”兰霞的父亲最后扔下这句话。

从旅店出来，白花花的太阳挂在半空，就像我的心情，孤单而又迷茫。

我还没走进教室，就听到洪霞在里面抑扬顿挫的声音。

“我说什么来着，平时装得那么正经，居然跑去打胎，要不是我亲眼所见，你们谁敢相信这是真的？”

我走进教室，全班都寂静了。

洪霞迅速闭嘴，一副与我无关的表情。

“洪霞，你给我出来。”

洪霞看着我，眼睛里充满了鄙夷，一动不动。

我冲过去，扯住洪霞的领口像拖一扇肥猪肉一样把她从座位上拖出来。

她嘶叫：“丁一白，你干吗！”

我气坏了，连日来所有的积愤全部发泄到这张丑陋的脸上。此时此刻，我真想掐死她。

我想把洪霞拖到外面，好好教训她一顿。全班的人都被我震住了，愣愣地看着这凶险的一幕。

洪霞死命地挣扎，无奈我的手像钳子一样紧紧地抓着她的领口，硬生生把她拖到门口。

“你放开！”洪霞急了，张嘴对着我的手就是一口。

一阵剧痛迫使将手死劲向后一拉。

只听“刺啦”一声，伴随洪霞刺耳的尖叫，春天本来穿得单薄的衣服，瞬时四分五裂，洪霞肉乎乎的上身在众目睽睽下袒露出来。

全班静止了，我也傻了，洪霞愣了半天，哇的一声将破碎的衣服攥在胸前，号哭着蹲在地上。

我一股血冲白脑子，好像有点儿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，但同时却像复仇的战士一样有种悲凉。

几个女生冲上去围住洪霞。其中一个大声吼道：“丁一白，你疯了？”

## 10

兰霞真的转学了，我再也没有见过她。

我不知道她家人会怎么对付她，我在她家楼下徘徊过几次，但最终没有勇气敲开她家的门。兰霞始终没有联系我，我每天都等着能接到她的电话。

洪霞转班了，从教学楼最东边的高三(2)班，一下转到最西边的高三(6)班。

我知道她恨我。随便吧，连我都恨我自己。

我以为她会报告老师或者让她的父母闹到我家里。事实上，她除了刻意躲着我，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。

临近高考，大趋势让我的故事很快就消失在校园的谈资里。学习好一点儿的同学更是抓住最后的冲刺机会，废寝忘食。学习差一点儿的同学已经开始各自寻找出路，有的报名当了兵，有的退学打了工，有的托关系留级的留级，上技校的上技校。

而我彻底迷茫了，我未来的路在哪里，我从来没有想过，而在高考即将来临之际，我才想起兰霞曾经问过我的理想。

兰霞肯定能考上名牌大学，她的前途一片光明，而我呢？

洪霞肯定考不上大学，但她老爹是市财政局局长，有她老爹罩着，完全无忧。

我决定，趁这考前三个月，恶补恶补再恶补，好歹也要混个三本。

抛开一切儿女情长，回归最本质的学生生活。

丁一白，你行的！

我终于考上了大学，榨干了我最后一点儿力气。

临上火车那天，老妈破天荒地没去打麻将，给我收拾了超大一个包裹。

而我，终于长舒一口气，暂时我又过了一关。

老妈一路把我送到火车站，而我扛着几十公斤的行李箱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算挤上火车。暑运高峰，火车站的人可以用蚂蚁窝来形容，好不容易挤上火车，我满脑门子的汗跟黄果树瀑布似的。老妈笑说：瞧你这点儿出息，白长这么大个了，说着探过手来，帮我把汗一通擦，她自己的眼泪却下来了。

这一刻，我才意识到，我这一走，家里就剩老妈一个人了。

我故意轻松地笑道：“妈，哭啥吗？你才够没出息的，我又不是不回来了。”

老妈笑了笑，依依不舍地下了车厢。正好火车汽笛声响，徐徐开动，我看

着越来越远的老妈挥手的身影，胖胖的，却那么渺小，孤独。

回过头来，我发现自己哭了。

印象中我第一次感觉到家的温暖。

Z城，北方一座永远灰色的城市，灰的天，灰的地，灰的树，灰的房子，灰的人。

当我下了火车，我才意识到我将在这座烟尘滚滚的城待上四年，而且一个人。

Z大，同Z城一样，一所灰的大学，空落落的校园，几座毫无生气的老楼垂头丧气地杵在那儿，那儿便是我将经常出入的教学楼、宿舍、食堂、图书馆。我学的是外贸专业，说白了，报专业时我根本没有权利选择专业，什么专业好考，

什么专业没人报，我就报那个。

我一个人东跑西颠地总算把入学手续办齐，那些冒名来接新生的老生，见了女生恨不得八个冲上去，见我一个大个男生，理都没人理。

找到宿舍，收拾好行李，同几个舍友认识了一下，我的新生活就算正式开始了。

曹猛是最后一个到宿舍的，看得出，他是本地人，气质上很嚣张，斜了我一眼，嘴角稍稍翘了翘，就算打招呼了。

新生报到结束便是长达一个月的军训，天天被该死的教官折腾得死去活来，烈日炎炎下站两个小时军姿，或者大半夜来个紧急集合。女生还好，发个嗲，卖个萌，叫几声教官哥哥就可以请假。男生就惨了，一个月下来，个个晒得跟黑鬼似的，好不容易熬过军训结束，一群女生送教官还哭得稀里哗啦，真搞不明白女生这种生物脑子里天天在想些什么。

接下来，我们便正式进入了大学生活，经过高三那段炼狱般的日子，大学生活简直就是无所事事，老师例行公事般地讲讲课，我们例行公事般地听听课，一个月下来，我就开始了逃课生涯。

大学的生活很枯燥，于是我更加想念兰霞，经过这么一场浩劫，她是否痊愈。而洪霞，我对她没有了恨，而是愧疚，那天扯碎她衣服的一幕，久久不能从我的脑海挥去，想到她那惊恐的眼神和绝望的哭声，我心中隐隐不安，希望她不要那么恨我。

我托了无数层关系，终于找到了兰霞的电话，然后犹豫了好几天，鼓足了好大勇气，终于在一天晚上躲在宿舍走廊拨通了那个号码。

拨通后，兰霞的语气异常地平静，甚至让我怀疑这两年的那些事，都是在做梦。

兰霞告诉我，一白，不要再联系我了。我们太年轻，根本承担不起爱情的

力量，未来的路还很长，好自为之吧。

挂掉电话，我的心像坠入了一个没有底的深渊。

兰霞说得对，随着成长，我们要面对现实。

爱情，我想我要拒绝了。

## 13

曹猛很快就和我打成一片，因为他也喜欢打篮球，我们在球场上配合默契，所向披靡。

并且曹猛将他的女朋友秦玉娜也招摇过市地带到我的生活中来。

曹猛和秦玉娜很配，一个痞男一个太妹，如果说曹猛那被炮轰了似的发型像雷阵子，那秦玉娜左一条红，右一条绿的衣着就是七彩神婆。

这两人号称自己代表着时尚，引领着潮流，于是第一学期中途，他俩就在外面租了房子，搬出去住了，于是他们那间租住的老房子，也便成了我经常光顾的地方。

曹猛表面上看吊二郎当，其实人非常单纯。因为从他靓着脸讨好秦玉娜的那副模样，我就知道这个男人没内容。

秦玉娜不一般，年纪轻轻就满脸风尘，因为有一天曹猛不在，她居然面不改色、心不跳地当着我的面换起了内衣。

事实上有一天秦玉娜真的摸了我，我没有告诉任何人。曹猛把我当哥们儿，我是知道的。

只是我觉得，女人，还是远离为好。

曹猛问我：“为什么不找一个女朋友。”

秦玉娜插过来说：“找女朋友干吗，人家一白可是乖学生，你以为都像你这么没出息。”

曹猛嘿嘿笑着抬起秦玉娜的下巴说：“谁让我遇到你这么个狐狸精呢。”

我实在看不下去了就骂道：“少在老子面前打情骂俏。”